

玉里醫院護理實習注意事項



您好，因為這邊是精神科病房與其他科病房不同有件事請您一起遵守，一方面維護您的工作安全，一方面也是保護病患安全。

1. 實習期間住宿請攜帶個人用品即可，房間設備含電視、冰箱、吹風機、冷氣、曬衣場(公用曬衣架在洗衣台上方，其它為私人購賣的曬衣架，如要使用需事先詢問主人；內衣褲請曬在房間)，投幣式洗衣機、烘衣機。結束後需繳交宿舍清潔費 1000 元及水電費(依照電表收費，以往每人約 200-300 元，同學均攤辦理)，住宿期間請勿喧嘩。
2. 實習單位有電腦、網路及列表機，如在宿舍需使用電腦、網路，請自備電腦，宿舍網路不穩需自備較為保險。
3. 本院設有圖書室在 5 樓，17:30 下班後不開放。也有電子圖書館，同仁可運用圖書室或單位電腦上網搜尋，使用前請先向病房護理長或學長姐知會。
4. 實習期間，早餐可向院內天水茶坊訂購；晚餐部份，則實習單位備有各店家點餐單可叫外送，午餐可訂醫院伙食，一餐 65 元(每餐繳現金)。
5. 請複習常用醫護縮寫、精神科診斷、精神科護理內容，以得最佳學習效果。
6. 請準備實習工具書：精神科護理學課本、醫護縮寫辭典、醫學字典、常用藥品手冊等。
7. 如有行李需先寄達玉里醫院祥和院區，可寄送以下地址：981 花蓮縣玉里鎮興國路二段 250 號 護理科收(請註明寄件人姓名及是**護理實習生**)。
8. 請各梯組長於實習前一週，主動和教學督導長(0912-*****)連絡抵達時間及方式，由督導長或值班護理長協助帶領入住，實習同學於 2000 前需抵達。
9. 祥和實習宿舍安排 2 間房間，抵達時完成入住登記，**拿取鑰匙及持卡鎖入住**，每晚 21:00 前上傳晚點名相片於群組確認。住宿期間仍應定期清潔房間。
10. 實習請著學校規定之服裝，**第一天備 2 吋大頭照及個人學習用具**，08:00 於祥和院區日間大廳集合，由實習老師(或專人)帶領醫院環境介紹及辦理相關報到程序。
11. 請您一起遵守病房規定，包括：不請客、不分食、按時領取物品、遵守安檢規則、禁借貸與以物易物。

12. 如有病患請您代購物品或攜帶危險物品入病房，請您拒絕及反應給護理人員知道。
13. 勿私下提供自己或工作人員的電話號碼給其他病患。
14. 勿透露其他照顧病患的隱私。
15. 如病患對您有不當的肢體碰觸或不適切言語，需立即報告護理人員處理。
16. 請勿在您工作期間使用手機，且請將手機至於休息室的置物櫃中。
17. 請您一起幫忙落實病患的行為約定。
18. 如果您有任何照顧上或處理病患上的疑問，請您主動和護理人員或護理長討論。
19. 如有需要幫忙請您主動告訴工作人員。
20. 請勿與病患單獨到隱密處或房間，如需會談；請在交誼廳進行。
21. 讓護理人員隨時知道妳的行蹤動態，如中午用餐，請與護理人員交班。
- 22 實習上班期間，請勿自行離開單位。

感謝您的配合，祝您實習愉快

玉里醫院護理科敬上